

证券代码：603529

证券简称：爱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7

转债代码：113666

转债简称：爱玛转债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截至2023年末，拥有合伙人245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3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近18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500人。

安永华明2023年度业务总收入为人民币59.5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5.85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4.38亿元）。2023年度A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计137家，收费总额人民币9.05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6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涵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

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及从业人员近三年没有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曾收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出具警示函一次，涉及两名从业人员，前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于监督管理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曾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所的两名从业人员出具书面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一次，亦不涉及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管措施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和第一签字注册会计师：郭晶女士。郭晶女士于 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运输设备制造业、交通运输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研究和试验发展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签字注册会计师：赵瑞卿先生。赵瑞卿先生于 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14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 3 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运输设备制造业、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以及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思伟先生。张思伟先生于 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自 2005 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运输设备制造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以及有色金属矿采选业。

### 2、诚信记录

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

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435 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377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8 万元（含税）。审计费用定价原则按照公司业务繁简程度、审计范围、实际参加审计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和投入工时等因素确定。2024 年度审计费用较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变化未超过 20%。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安永华明进行了审查和评估，认为安永华明在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开展审计工作，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切实履行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未发现该所与公司之间存在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审计结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能够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行情等因素确定审计费用。

###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